

河源市源城区水库移民工作局

中共源城区水库移民工作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2年3月下旬至6月下旬，区委第二巡察组对我局党组开展了巡察。2022年8月，区委第二巡察组向我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扛起主体责任，扎实推进整改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及时动员部署。我局党组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反馈会议后，为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我局党组迅速召开巡察整改专题会议，传达学习区委第二巡察组《关于巡察区移民局党组的反馈意见》及巡察整改注意事项，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明确巡察整改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及相关要求，并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深入研究部署巡察整改重点工作，确保巡察整改有力、有序扎实推进。

（二）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为加强巡察整改工作的领导，成立由局党组书记担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股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统

一协调推进各项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及时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及任务分解表，列明存在问题、整改措施、责任领导、承办部门及整改期限等，层层压实责任，有效构建齐抓共管、合力攻坚的责任体系。

（三）坚持多措并举，确保真抓实改。一是以学促改，坚持边学边改。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增强巡察整改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认真学习有关规定，提升业务水平，增强整改成效。二是主动认领，强化责任担当。2022年10月19日，我局党组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担当，落实责任。三是完善制度，注重标本兼治。局党组通过深刻反思巡察反馈提出的问题，认真梳理分类，剖析根源，提出整改措施，着力建章立制，及时堵塞漏洞，补足短板，不断巩固巡察整改落实成果。

二、坚持问题导向，逐一对照落实整改

（一）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方面

1.针对“政治理论武装不够，学习贯彻上级工作部署和会议精神不到位”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及时传达贯彻中央和省、市、区关于本系统相关工作的部署和会议精神，做到第一时间传达学习，及时研究部署，狠抓责任落实，确保工作成效。二是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学习制度。贯

彻落实区委办《关于转发〈中共河源市委办公室关于全市基层党组织进一步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的通知〉的通知》(源办字〔2022〕26号)文件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第一议题制度作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抓手,为做好本职工作练就过硬本领。三是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做好工作的前提和基础。认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进一步推进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把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执行年度学习计划,规范开展集中学习,加强思想理论武装。2022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学习达12次。

2.针对“意识形态工作抓而不实,阵地建设相对滞后”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领导责任。学习传达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有关文件精神,明确党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对分管范围内负领导责任。组织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结合实际,研究部署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党组书记主动带头抓意识形态工作,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要问题亲自过问,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研究。二是深入开展意识形态各项工作。研究制订2022年意识形态工作要点,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调研,全面掌握干部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和思想状况,深入宣传贯彻水库移民政策。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列入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检查报告和个人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加强宗教及

宗教思想传播管理，2022年已开展了一次集中排查工作，未发现本单位有信仰宗教人员。信息发布严格落实“三校三审”机制，确保了网络意识形态安全。

3.针对“践行新发展理念不彻底，立足本职助推移民群众‘能发展、可致富’有差距”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修改完善《源城区各镇（街道）、村（居）移民生产开发项目管理办法》（源移〔2021〕10号），已责成某村规范该村幼儿园招租程序，提高资产收益，目前该村幼儿园已将整改台账交我局存档审核；加强对各移民村生产开发项目的日常监管和督查，每年对项目开展检查、考核，确保移民项目取得实效。二是立行立改，加强对培训移民就业意愿和文化层次等基础数据的摸排调查，每年年底前做好次年工作方案的前期准备，当年年初根据掌握的移民群众的培训意愿和市场需求，制定年度培训工作计划或方案。此外，创新培训内容，围绕广东省的三大培训民生工程方向，即“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和“南粤家政”研究培训项目，让培训成果符合市场需求，尽快解决移民就业问题。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方面

1.针对“保障移民群众切身利益不够有力，移民专项资金风险防控有漏洞”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项目管理，加快竣工移民项目报账进度，保持每周一次与财政等部门沟通，确保工程款资金及时拨

付。二是充分做好直补到户资金发放前期准备工作，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2022年6月已完成全部直补到户资金发放工作。三是提高项目投资收益，收到巡察反馈意见后，三天内向欠租的三家园区企业发送租金催缴通知（其中一家企业于2022年5月份缴清2021年度租金），要求上述企业在2022年8月底前缴清欠款，并保持每周至少一次与企业负责人沟通。目前，上述三家企业已补缴了部分租金，对多次催促仍不缴交租金的企业，采取发送律师函等措施；对确因疫情等因素造成经济困难无法一次性缴清租金的，要求相关企业提交分期缴租计划；同时加强与相关镇政府沟通，督促尽快将欠缴租金及时上缴国库账号。

2.针对“党组谋划工作前瞻性不够，对移民资金统筹使用和风险评估不足”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为确保移民资金消化任务按时完成，保持每周一次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督促其尽快将资金拨到共管账户；认真梳理各移民村（居）资金结存情况，向23个村（居）下发加快移民项目完工报账通知，并逐一到现场督促指导工作；2022年上级下达我区移民资金项目已按计划有序实施中。二是强化底线思维，提高风险意识，深入研判，提高项目质量，同时做好摸底调查工作，广泛听取移民群众的意见，加强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

3.针对“对权属移民村收益项目监督定位不准，监管工作流于形式”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对各移民村（居）的产业收益分配方案的指导和监督，督促落实收益分配有关程序和要求，及时完善修订收益分配办法。要求相关镇政府提交所属镇移民厂房权属情况及列明厂房 2017 年以来收益明细，强化移民村收益项目监管。同时，针对个别生产开发类项目租金过低的情况，督促各移民村（居）应根据市场价格规范收取租金，提高移民资产收益。二是修改完善《源城区各镇（街道）、村（居）移民生产开发项目管理办法》（源移〔2021〕10 号），要求各移民村规范招租程序，提高资产收益；加强对各移民村生产开发项目的日常监管和督查，确保项目建设廉洁高效。

4. 针对“工作作风不够严谨，部分干部履职尽责意识有待提高”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严格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延长<广东省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核定登记办法>有效期的通知》（粤水规范字〔2022〕2 号）的要求加强后期扶持人口动态管理工作，及时进行人口核定，规范人口动态管理程序。二是立行立改，重新修订与相关企业签订的厂房租赁合同，同时，举一反三，检查其它签订的合同是否存在同样的错误，一并改正，该项问题已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整改到位，今后将加强合同内容、法规的审核，规范合同管理，防范和化解合约风险，避免可能的争议和纠纷。

5. 针对“内控监管体系不健全，资金资产管理和工程建设等

重点领域廉政风险较为突出”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加强和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物品和服务等，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成立专门的固定资产管理小组，落实固定资产管理责任制，明确使用人直接管理责任。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台账，及时登记固定资产的购入、领用、使用、报废等情况，加强固定资产动态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二是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科学编制各类财务报告，如期对 2022 年预算进行挂网公开；严把资金审核拨付关，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修订；严格实行公用经费报销审核，严格审核每一张报销凭证，对不符合要求的支出一律不予报销，确保资金支出合法合规；认真做好移民项目资金报账材料审核，确保移民资金专款专用、安全运行；做好会计核算工作，按照《会计法》和财务会计制度要求，依法设置会计账簿，正确使用会计科目，对未规范的会计基础性工作进行认真整改，提高工作质量；根据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工会会费标准收取会费，并按实有工会会员发放工会节日慰问品。三是严格执行《关于印发<河源市水库移民工作局 河源市发展和改革局 河源市财政局关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的管理细则>的通知》（河移字〔2020〕41 号）和《源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源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源府发〔2019〕10 号），针对“2021 年擅自降低七礮三级水电站发电机房门窗材料规格，价差问题”，召集相关人员到电站进行现场核实，施工方已确认存

在问题，现已将价差全部清退，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今后，我们将加强工程质量的施工验收结算等环节的把关，确保工程项目保质保量。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

1.针对“基层党建工作不够扎实，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学习《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培训，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对党务政务公开信息及时收集归档，进一步完善相关台账；二是支委会组织学习支部换届选举流程相关规定，不折不扣按规定流程做好下来的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三是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以及上好党课，指定专人负责保管相关会议记录本。四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制度，按要求开展相互批评和谈心谈话，切实提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质量和效果。

2.针对“执行干部政策不够严格，干部选用管理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根据我局下属单位区移民就业服务中心“三定”方案，以及该中心的任职情况，局党组根据有关规定，免去该中心有关人员副主任职务，“超职数配备干部”问题已得到妥善解决。二是制定《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管理意见》，进一步规范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聘用相关资格条件，严格把关，坚持择优录用，避免出现“优亲厚友”现象。三是传达学习贯彻《关于

进一步规范因私出国（境）管理工作的通知》（源组通〔2022〕12号）等规定，严格落实因私出国（境）审批管理和证件集中管理。对部分干部职工存在超规定天数出境旅游问题，已作相关谈话提醒。当前，我局全体干部职工持有的出国（境）证件均按规定分级集中统一保管和备案，并实行动态跟踪管理。四是建立健全干部队伍管理制度，制定了《谈心谈话制度》、《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管理意见》。严格执行考勤制度，不定期对干部职工纪律作风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上班迟到、早退现象较为突出的个别人员，及时教育提醒，督促改正。严格按照《源城区后勤服务人员管理暂行办法》文件精神，从2022年度起，对后勤服务人员开展年度考核。

3.针对“党组议事规则执行不严，会议效率不够高、原则性不够强”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一是结合本局实际，制定《党组讨论和决定重大问题清单》，进一步明确党组会议和局班子会议界限，并采用不同会议记录本记录，充分体现党组对“三重一大”事项的领导决策职能。二是组织学习《中共河源市源城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关于执行<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有关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源组通〔2020〕15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回避、末位表态等制度，加强会议记录审核把关，有效体现民主和集中，全面记录讨论和逐一表态表决情况。三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

对干部任免事项上会前作充分沟通酝酿，避免出现干部任免决而未行等情况。

三、强化成果运用，巩固和拓展整改成效

在集中整改期间，虽然取得一定的阶段性成果，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存在差距。我局党组将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紧盯问题，举一反三，落实整改，并运用好整改成果，推动我区水库移民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 坚持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水库移民政策有效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向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上级党委的重大决策部署看齐。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保障水库移民政策有效落实，提升水库移民生产生活水平，为源城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二) 坚持抓好检查督办，不断推进问题整改长效化。坚持整改目标不变、力度不减，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进一步增强巡察整改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对已完成的整改事项，要适时开展“回头看”，防止问题“回潮”、“反弹”，巩固和拓展整改成效；对仍在整改的事项，要加强跟踪督办，加快整改进程，攻坚克难；对需要长期坚持的事项，要时刻警惕，常抓不懈，不走过场，推动问题整改常态化、长效化。

(三)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奋力推动水库移民工作高质量发展。把巡察整改作为改进和推动全局工作的重要契机，注重整改成果运用，以更加崭新的风貌和昂扬的斗志，求真务实，勇于担当，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断开创水库移民工作新局面。紧紧围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总目标，以帮助移民、提高移民、富裕移民为中心，抓住美丽家园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就业创业能力建设三个重点，加强移民项目建设和管理，重点打造一批移民精品产业，充分发挥移民资金效益，推动水库移民工作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762-3332375；邮政信箱地址：河源市源城区长塘路 19-2 号；电子邮箱：hycymj@126.com。



主要负责人签名：

